关于盛乐校区家属区缴纳取暖费和办理停暖业务的通知

盛乐家属区住户：

盛乐校区家属区从2019年9月1日起可缴纳19-20年度取暖费用和办理停暖业务。办理停暖业务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30日，具体办理通知如下：

1. 申请停暖的条件为：历年无欠费住户，如有欠费应先缴清欠费后办理。

2. 办理停暖业务需本人携带身份证并填写《申请停暖协议书》。

3. 住户申请取暖期停暖，需缴纳30%基础热费，开通不收取费用；申请永久停暖，无需缴纳基础取暖费，再次开通时需补缴历年所欠基础热费。

4. 办理地点：盛乐后勤服务集团二楼服务大厅。

联系人：小兰15124742068

后勤服务集团

2019年8月27日

附件一

停暖协议书

甲方：内蒙古师范大学后勤服务集团

乙方：停暖申请人 ，身份证号 ，联系电话 ，住址 。

乙方申请停止供暖，甲乙双方做如下约定：

一、乙方申请停止供暖时间为：1、 年 月至 年 月;

2、长期（ ）

二、甲方不承担乙方停暖后而造成的乙方或第三方利益损失及公共 危害。

三、乙方需交清往年所欠取暖费后，方可申请停暖，否则甲方不予办理停暖手续。

四、办理停暖手续后，乙方一次性交纳全年度取暖费的30%户间传热 费。暖气管道内积水由乙方自行排空。

五、乙方在停暖期间未经甲方同意私自通暖，甲方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缴乙方取暖费，并由乙方承担私自通暖形成的违约金1000元。

 乙方确认签字：

内蒙古师范大学后勤服务集团

 年 月 日